



大会

Distr.
GENERAL

A/50/736
8 November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112(b)

人权问题：人权问题，
包括为增进人权和基本自由切实享受的各种途径

提高定期真正选举原则的效率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段 次	页 次
一、 导言	1 - 4	2
二、 大会第48/131号和49/190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5 - 20	2
A. 加强选举援助的能力和协调各项活动	5 - 8	2
B.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9 - 15	3
C. 目前的活动	16 - 20	5
三、 联合国经验	21 - 25	6
A. 主要的联合国特派团	21 - 22	6
B. 支助国际观察员	23	7
C. 技术援助和咨询服务	24 - 25	7
四、 今后活动的构想	26 - 29	7
附件 截至1995年10月17日止成员国提出要求的情况		9

一、 导言

1. 本报告是秘书长按照大会的要求编写的。大会要求秘书长向第五十届会议提出报告,说明1993年12月20日第48/131号决议和1994年12月23日第49/190号决议的执行情况,并特别说明会员国所提出选举援助和核查要求的现况,并且说明他为增强联合国支持会员国民主化进程所作的努力。

2. 本报告提供的资料解决三个主要问题:(a) 大会第48/131号和第49/190号决议的执行情况;(b) 简单讨论联合国去年的选举援助情况;和(c) 对今后活动的构想。有关所提要求现况的详情和去年选举援助活动逐个国家的审查,见本报告的附件。

3. 选举援助要求有若干明显的新趋势。对如1989年尼加拉瓜选举那种大规模核查特派团的要求将会减少。与此相反,对较小的和较经济的选举援助形式的要求正在增加,如技术援助、提供协调和对国际观察员的支持。国际努力的重点正从短期地关注某特定选举日的活动转向有关发展和加强选举机构和程序的长期考虑。在这方面,正作出新的努力以加强同其他国际、政府和非政府组织的合作,促进对选举援助的要求作出更全面和针对需要为响应。

4. 提供选举援助只能以有关国家政府的正式要求为基础。作为答复,政治事务部选举援助司会通知协调中心采取的最适当行动。所有的要求都得到认真的考虑;然而,在一些情况下,该司可能建议联合国不要担任角色,特别是如果提供的援助主要是象征性的,间隔时间太短或选举环境不适当。如前几次报告指出,选举援助基本上应当是在国家能力需要外部短期支持的情况下,由联合国提供的一种有限的服务。选举援助的目的是协助各国政府尽快取得本国的全部能力。

二、 大会第48/131号和49/190号决议的执行情况

A. 加强选举援助的能力和协调各项活动

5. 1995年7月,选举援助司的管理责任从维持和平行动部转回到政治事务部。

作出这项决定是考虑到带有选举内容的大型维持和平特派团的数量将会有所减少。去年期间,海地是这种情况的唯一例子。根据最近的经验,该司的活动将日益集中于同维持和平无关的大量小规模选举援助特派团。

6. 因此,秘书长任命主管政治事务部副秘书长马拉克·古尔丁先生作为新的联合国选举援助活动协调中心。对选举援助的一切要求现在都应送交古尔丁先生。同过去一样,协调中心将在选举援助司的技术支持下,向秘书长建议联合国对选举援助要求可作出的最适当答复。

7. 联合国系统内各单位对各项选举援助活动继续进行有效的合作。主要的伙伴包括发展支助和管理事务部和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特别是其管理发展和治理司。开发计划署驻地协调员和代表经常提供关键的背景材料和支持选举援助努力,而且帮助为这些项目的经费筹措作出必要的安排。联合国志愿人员在许多特派团中表现出敬业精神和专业能力,他们是今后选举援助特派团的一个宝贵的工作人员资源。联合国人权事务中心继续在其专业领域提供必要的咨询服务。

8. 在1994年11月的报告(A/49/675和(Corr 1)中,谈到系统总结和利用过去特派团经验的若干计划。其中的一些建议,特别是同外地特派团保持密切的联系,已得到执行。其他建议,特别是编写特派团准则和技术手册,已被推迟,主要是由于各会员国提出的援助要求须列为优先事项。由于这些要求的时间很难预见,该司的工作量在收到新援助要求时必须经常加以调整。编写准则和手册以及拟议为选举顾问主办的讲习班,是第二位的优先事项,将在优先产出要求较少的期间内进行。在1995年,由于工作量增加,再加上选举援助司的两名干事借调给海地和其他外地特派团,几乎没有时间进行此类的长期项目。希望1996年情况将有所改善。

B. 与其他组织的协调

9. 联合国继续与其他组织有效地协调选举援助活动,这既有利于接受援助的各国政府,也有利于提供援助的组织,在加强与各区域组织的合作安排方面,去年特

别取得了进展。最近在海地与美洲国家组织和在亚美尼亚与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合作的经验表明,这种合作对提出要求的政府、援助的组织及有关捐助机构都产生了积极的结果。希望在今后的特派团中,进一步发展与这些和其他组织的合作。

10. 去年在海地,联合国和美洲国家组织联合提供选举援助,分别分工负责协助开展选举进程和国际观察。应海地政府的要求,联合国派出了选举援助队协助海地临时理事会建立必要的开展议会和地方选举的基础设施。海地国际文职人员特派团(海地文职特派团)是联合国与美洲国家组织的一项联合行动,负责监测选举运动的重要人权方面,如言论和结社自由。美洲国家组织负责组织和部署选举的国际观察员,主要从美洲国家组织工作人员中征聘观察员。但,海地文职特派团为美洲国家组织观察6月的议会和地方选举以及8月的补充选举提供辅助观察员。这种分工既经济又实际,使每个组织能各自集中规划和执行一个特定方面的责任。有关该特派团的详细情况载于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地特派团(联海特派团)的报告(S/1995/305)。

11. 亚美尼亚最近的选举为联合国和欧安组织提供了一次共同机会,使这两个组织第一次设立了一个联合秘书处,为国际观察员提供协调和支持。该秘书处于5月初建立;第一批观察员于6月抵达。两个组织的代表在任务的所有方面进行合作,包括部署观察员和协调对选举委员会的技术援助。有关选举程序的临时和最后声明,也共同编写。

12. 根据联合国/欧安组织在亚美尼亚特派团的成功经验,应阿塞拜疆政府的要求目前正在组织一个类似的特派团,以便为观察11月国家选举的国际观察员提供协调和支助。此种形式的联合国选举援助是1992年在埃塞俄比亚首先使用的,已证明非常有效和经济。自1992年以来,在莱索托、马拉维、尼日尔和目前的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的选举中,使用后都取得了很好的效果。此种选举援助的作法显然已成为被选用的方法。

13. 一个章程起草委员会于1995年4月23日至30日在南非开普敦举行会议,为非洲选举管理人员协会的成立进行筹备。该协会的成立是1994年11月非洲选举管理讨

论会的成果之一(A/49/675,附件二)。开普敦会议为与会者提供一次机会,审查和通过了该协会的章程,并制订加强非洲民主化进程的行动计划和纲领。

14. 秘书长欢迎国际民主和选举援助研究所(民主和选举援助研究所)于1995年2月成立,这是设在斯德哥尔摩的一个政府间组织。研究所的四个基本工作领域是:(a) 设立数据基并提供资料服务;(b) 研究;(c) 订立和推广准则;和(d) 提供能力建设和咨询服务。在研究和提供选举援助和民主化方面,民主和选举援助研究所必将成为一个宝贵的新的国际伙伴。

15. 选举援助司同民主和选举援助研究所1995年10月10日至12日在斯德哥尔摩共同主办了一次国际观察选举问题圆桌会议。在该圆桌会议上,少数的高级选举专家:(a) 检查最近的选举观察经验并评估国际观察员的存在对选举的实际价值;(b) 鼓励讨论关键的问题并推动讨论选举观察的可能标准和准则;和(c) 探讨观察员代表团和主办组织加强协调的可能性。有关圆桌会议讨论情况的报告正在编写之中。

1. 目前的活动

16. 按照1991年12月17日第A/46/137号决议,选举援助司继续保持并扩大其选举专家名册。每年收到的将近250份简历,有可能增加到名册中。如去年的报告(A/49/675,附件二)指出,该名册现在包括许多选举专业领域的专家。目前正在作出努力将该名册输入电脑,以便更有效地保存和检索专家姓名。

17. 截至1995年10月23日,联合国观察选举信托基金共有款项1 479 509美元。这笔款项是1992年该基金成立以来奥地利、加拿大、丹麦、冰岛、爱尔兰、卢森堡、墨西哥、荷兰、挪威、南非、瑞典、瑞士和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等国的捐款。

18. 选举援助司目前正计划编写一套有关特定问题的技术报告,如编制选举预算、各种不同的选举制度、选民身份证的制作、选票统计程序和选区的划定以及投

票区的界线等。每份报告将由相关领域的二或三名专家审查。这些报告的目的是提供权威性的资料和方便国家选举官员参考,从而帮助他们开展工作和减少对外部顾问的需求。

19. 选举援助司正在着手编写一套有关规划和执行各类选举援助的手册。编写的第一份手册是关于为国际观察员提供协调和支持。根据过去的特派团所使用的类似材料,还将编写标准化的选民名册和其他观察材料。

20. 除上述技术出版物外,选举援助司目前正同新闻部一起编写一卷关于联合国选举援助的蓝皮书丛书,该书定于1996年年初出版。该司继续定时出版《联合国系统的选举援助活动》月刊。该月刊是有关联合国系统选举援助活动半年期报告和较全面的年度报告的基础。

三、联合国经验

A. 主要的联合国特派团

21. 过去一年来唯一主要的选举特派团是在海地,派了一个较大的联合国海地特派团(海地特派团)。正如较早的报告所说,联合国根据它与美洲国家组织的协定,负责向临时选举理事会提供技术和咨询服务。美洲国家组织负责组织国家选举观察。为履行此一任务,联合国在海地特派团内设立了一个17人的选举援助队以协助委员会筹备和举行1995年6月26日国会和地方政府选举和1995年8月13日的补充选举。另一轮选举于1995年9月17日和10月8日举行。援助队协助活动包括如选民登记、解决技术问题,如投票程序和采购,及选举物资后勤。援助队也在协调与选举有关的财务与后勤安排和协调军事援助这些圆满完成任务所必要的工作上作了重大贡献。

22. 预期援助队将留在海地协助定于1995年12月17日的总统选举和1996年初的可能的第二轮选举。关于任务的其他详情请参阅秘书长关于联合国海地特派团的报

告(S/1995/305)。

B. 援助国际观察员

23. 1994年10月16日到1995年10月17日期间,选举援助司同欧安组织组织了一个国际观察特派团,观察1995年7月5日到19日的亚美尼亚选举。这个国际观察团的情况已在上文第11段中提到。这个观察团由分属18国政府和政府间及非政府组织提供的约90名观察员组成,部署全国各地。经过一次简报后,各观察员就竞选活动、选举进行及计票等情况提出了说明。

C. 技术援助和咨询服务

24. 联合国系统自1994年10月17日以来已向19个成员国提供过技术援助或咨询服务。有些情况下还提供过若干种类的援助;另一些情况是提供单独分开的项目援助。这种援助仍然是最常提出的要求,通常都与其他形式援助结合,诸如国际观察员的协调。技术援助通常有低成本效益,而且是为在某一领域内增加其国家能力。

25. 在过去一年中提供技术援助和咨询服务的种类是关于选举系统和权力分配方法方面的咨询,提供了关于电脑化、选举后勤的采购、编写统计调查表与身份卡片、审查和修订选举法和培训选举官员及国家观察员的援助。技术援助与咨询服务由选举援助司、发展支助和管理事务部,开发计划署和人权中心,按所需的专门知识分别提供。开发计划署又在使得这些项目的筹资方面发挥了特别的作用。

四. 今后活动的构想

26. 如本报告引言中所说,最近的经验显示,大规模选举援助特派团的需要已经下降。这种改变可能反映了提供选举援助情况的更总体性的演变。我的报告“联合国系统支助各国政府努力推动和巩固新的民主国家或恢复民主的国家”(A/50/332)更一般性地反映了这个问题。在1980年代末和1990年代初,有些国家政府首次面临

了进行多党选举。这些选举通常造成政治进程、结构与参与者的重大改变。但到1995年,许多国家的政府至少已经验过一次这类选举了。它们如果还需要援助,也较过去有限而且其要求比过去更清楚明确。其结果是,对具体和类的专家援助的需要日增,目的在于支助和加强本国政府的现有能力。要求这类援助的增加显示出提供选举援助已开始进入一个新的“第二代”阶段。

27. 由于选举援助的需求从大规模核查特派团转移成较小而更经济的援助项目,能力建设便日益成为要求的重点。在这方面,正在考虑提供更加“面向顾客”的援助形式。这种援助形式之一,即使用高资历和有名的专家组成的小队对现有选举体制和程序进行审查并提供客观评估。评估将在进程的初期提出,以选举法和登记程序为重点。第二种方式是在进程的后期阶段派出资深专家小组进行审查、观察并评估选票、计票的后勤安排及程序。虽然专家们可能有助于建立对选举制度的信心,但这种评估的主要重点和放在向各国政府及选举委员会提供关于精简、改进和加强现有选举体制及程序的不同意见。我认为这个方式对即将来临的“第二代”多元选举特别有帮助。

28. 正如我在去年报告(A/49/675和Corr.1)中提到的,选举援助司是有关过去任务经验,当前作法和技术咨文方面的重要资讯来源。为了向那些从事规划选举或举办今后选举援助特派团的人提供完备的参考材料,已计划编写一份技术文件和手册。但是此一出版物如果相较于已收到的政府的援助要求或必须组办一个大规模特派团的情况下,就成为较次要的了。目前,今后一年内并无组办新的特派团的计划;在此空档时间,正可用来编制计划中的文件。

29. 联合国将继续尽一切努力向会员国中表示需要的国家提供选举援助。虽然现在有一些有用的方式可加以改善、调整以应特定需要,但希望选举援助能逐渐趋于较小规模,更具支助和能力建设的性质。秘书长又承诺加强与这个领域内的政府间组织和非政府组织间的积极合作。今后,在维持灵活的方式和各组织间协调配合的情况下,便可能有效有力地响应各种新的要求。

附件

截至1995年10月17日止成员国提出要求的情况

根据1995年10月23日收到的资料,联合国1994年10月18日到1995年10月17日期间关于选举援助活动的情况按国家分列如下:

阿尔及利亚 要求:1995年8月6日,阿尔及利亚政府请求秘书长按1995年11月总统选举日程派出联合国观察员。

采取行动:1995年9月,选举援助司司长和一名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事处的官员进行了需要评估。工作组成员随即提出了报告。联合国计划于1995年11月派出六名观察员观察选举进程的最后阶段,并就其行动和结果向联合国提出报告。

亚美尼亚 要求:1995年1月13日,秘书长收到亚美尼亚政府来函要求联合国为即将举行的选举提供援助,协调国际观察员并支持其国家观察员。

采取行动:1995年2月底,派遣一名选举援助司官员前往该国评估一般政治情况和联合国支助的可能性。他于1995年4月返回设立了一个共同作业股,并包括一名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的代表。共同作业股的目的是使国际观察员能协调与提出支助活动。1995年7月5日是选举日,共同作业股在全国部署了300名观察选举的进行,联合国和欧洲安全与合作

组织同时提出了联合报告,第二轮选举于1995年7月19日举行,8月2日,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亚美尼亚选举监测共同作业股提出了一份最后的新闻稿。其后又提出了全盘报告。

阿塞拜疆

要求:1995年6月,政府请联合国派一个需要评估团为1995年11月12日的选举需要作出评估。

采取行动:1995年6月中,选举援助司一名官员和欧安组织一名官员前访该国进行需要评估。1995年9月底,联合国派出第一顾问设立一个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联合国联合观察员代表团。1995年10月一名第二顾问加入了该团。

孟加拉国

要求:1995年2月,开发计划署在孟加拉国的驻地代表通知选举援助中心,该国要求就下次普选的选举援助作出需要评估。

采取行动:1995年3月,选举援助司司长前访该国并就今后援助时建议提出一份报告。

贝宁

要求:1995年3月6日,贝宁政府通过开发计划署提请联合国援助,协调国际观察员进行观察1995年3月28日举行的立法代表选举。

采取行动:由于时间紧迫,联合国秘书处不能提供援助。但设立了一个协调委员会,由驻贝宁的开发计划署办事处、文化与合作机构、非洲民主、经济和社会发展研究组和国际非洲国家民主研究所的成员组成,负责协调国际观察员监测选举的活动。

巴西

请求:1993年11月,最高选举法院请求为巴西选举制度电脑化提供技术援助(A/49/675,附件一)。

所采取的行动:已制定一个开发计划署技术项目(BRA/93/035)。按照该项目的规定,1995年9月,巴西驻地代表请求一个由两名专家组成的特派团前往巴西,以便向选举当局提出对电子投票制度有关的咨询意见。

乍得

请求:1995年1月3日,乍得政府请求秘书长援助乍得境内的选举进程。

所采取的行动:按照一个现行开发计划署项目(CHD/94/501),1995年3月一名顾问对需要作出评估。1995年9月签订了一个由联合国项目事务厅执行分开的开发计划署技术援助项目(CHD 95/(04)。通过该项目,联合国将为乍得的选举进程提供技术、物质及财政援助。

刚果

请求:1995年3月,开发计划署通知选举援助司刚果政府请求国际观察者参加定于1995年4月举行的议会选举的最后阶段。

所采取的行动:联合国通知刚果政府,由于预留时间不足,不能组织官方的观察团。

科特迪瓦

请求:1995年4月,科特迪瓦政府请求秘书长为定于1995年最后季度举行的选举提供观察员。

所采取的行动:1995年6月,一名发展支助和管理事务部工

作人员制一名顾问对该国局势和联合国参与的可能性作出需要评估。后来,按照一个由发展支管部执行的开发计划署项目(IVC/95/001)的规定,一名选举顾问于9月初前往科特迪瓦,与捐助者社会会谈。同一顾问于9月底回到科特迪瓦,参加调监督于1995年10月22日举行的总统选举的国际观察。不过,由于反对党退出选举进程,许多国家决定不派出观察员。联合国顾问将在整个进程期间留在该国,以便向联合国提出关于选举进展情况和结果的报告。

萨尔瓦多

请求: 1995年初,最高选举法庭请求联合国参加选举制度改革的设计和介绍一个国民身份证件。

所采取的行动: 1995年2月,按照开发计划署项目ELS/93/104的期限,由选举援助司司长率领和由一名维持和平行动部工作人员及三名国际专家组成的特派团访问了萨尔瓦多。在这次访问后,立即举办为期两天关于所建议的改革执行情况的论坛。一名尼加拉瓜选举专家和三名墨西哥专家参加了论坛,以分享他们在选举改革方面的经验。

赤道几内亚

请求: 关于现行由发展支助管理事务部执行的开发计划署技术援助项目(EOG/93/002),赤道几内亚政府请求为本国人口普查工作提供援助。1995年8月,该国政府进一步请求联合国。为定于1995年9月17日举行的市政选举派遣两名观察员。

所采取的行动: 1995年2月,已派遣一名人口统计专家前往该国。其它援助包括对征聘、训练和运输人口统计官员以

及印制身份证的财政支助。关于派遣联合国观察员的请求,一名选举专家已加入人口统计专家的队伍,他们同其他国际观察员一道监督民意测验。已提出报告。

埃塞俄比亚

请求: 经埃国政府同意,由国际捐助者社会于1995年2月设立的捐助者选举股监督为1995年5月7日举行的全国及区域选举作好准备的选举进程,并请求开发计划署向它提供管理和后勤支助。

所采取的行动: 开发计划署支助捐助者选举股监督选举进程。

斐济

请求: 1995年7月,联合国接到斐济宪法审查委员会主席的请求,援助查明选举制度专家和在多种族社会中“分享权力”的方法和提供可能的财政支助。

所采取的行动: 选举援助司向委员会推荐几名专家,委员会后来挑选了三名由联合国资助的专家,负责编写文件。文件将于1995年12月向委员会予以提出。

加蓬

请求: 1995年5月,加蓬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通知选举援助司加蓬政府请求一个需要评估团。

所采取的行动: 1995年7月,一名发展支助管理事务部工作人员和一名选举专家进行了评估,随后提出一个报告。正在审议进一步参与的其它选择办法。

冈比亚

请求: 1995年4月,冈比亚政府请求联合国秘书长援助1996年的选举

所采取的行动：1995年5月，一名发展支助管理事务部工作人员和一名选举专家进行了需要评估和编写了一份项目文件。1995年8月，按照一个由发展支管部执行的开发计划署项目GAP/95/005的规定，联合国派遣一名顾问协助选举当局审查现有选举法。联合国还准备于1995年10月派遣两名顾问向选举当局提供技术援助。此外，将征聘三名联合国志愿人员帮助进行训练、后勤任务及电脑化。

几内亚

请求：1995年4月，几内亚政府请求秘书长为定于1995年6月11日举行的议会选举派遣观察员。

所采取的行动：1995年6月，联合国派遣一名政治事务部工作人员继续注意选举进程的最后阶段和编写一份内部报告。

海地

请求：1994年9月8日，海地常驻联合国代表致函秘书长，请求在即将到来的选举进程中提供技术及业务援助(A/49/675, 附件一)。

所采取的行动：1994年11月，由一名选举援助司工作人员率领的一个技术援助组前往海地协助选举当局组织选举进程。联海特派团也为选举提供少数工作人员。1995年2月，联合国海地选举援助信托基金建立起来，为选举进程提供财政援助。1995年6月25日举行了第一轮议会选举，但由于种种问题，在一些选区须要重复选举。1995年8月，由选举援助司主任和美国国际开发署(国际开发署)的一名高级政

策顾问组成的小组访问了海地，审查正定向选举当局提供的技术援助。1995年8月13日，举行了部分议会选举，第二轮选举于1995年9月17日和进一步部分选举于1995年10月8日举行。

洪都拉斯

请求：1994年3月，洪都拉斯政府请求援助，改革选举制度，以便提高选举进程的透明度（见A/49/675，附件一）。

所采取的行动：1995年3月，选举援助司与开发计划署合作，在洪都拉斯组织了关于增订公民和选举登记册问题的论坛。邀请三名来自拉丁美洲的选举顾问分享本国在这方面的经验和进行比较研究。一名维持和平行动部工作人员代表选举援助司参加论坛。

吉尔吉斯斯坦

请求：1994年12月，吉国政府为定于1995年2月举行的选举请联合国提供援助。1995年10月，该国政府又请联合国为1995年11月24日举行的总统选举支助选举委员会。

所采取的行动：联合国协助组织区域研讨会，以训练大约6 000名选举官员、候选人及当地社区成员。此外，一名选举援助司工作人员前往该国观察于1995年2月5日举行的选举（第一轮）及1995年2月19日的选举（第二轮）和评价选举后所需的援助。后来，一名人员提出关于选举进程的进展情况及其结果的报告。

利比里亚

请求：1992年2月1日，政府请求为选举进程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见A/48/590，附件和A/49/675，附件一）。

所采取的行动：1995年3月，开发计划署一个项目(LIR/92/001)的执行机构，发展支助和管理事务部(发展支管部)的一名干事前往该国以衡量现有技术援助项目的情况。鉴于该国当时不稳定的政治局势，项目暂时停止执行。1995年8月19日，利比里亚各方在阿布贾签署了和平协定。根据该协定，计划于1996年8月20日举行选举。联合国的一个技术工作队目前在该国审查联合国利比里亚观察团(联利观察团)的任务，并根据当前的情况拟订建议，同时将审查选举技术援助项目。

墨西哥

请求：1994年5月底政府请求为定于1994年8月21日举行的选举的国家观察团提供技术和财政援助(见A/49/675,附件一)。此外,1995年9月选举当局请求选举援助司协助它们举办关于“公平竞选条件:获得大众传媒和竞选资金”的讨论会。

所采取的行动：通过开发计划署/项目事务厅(项目厅)执行的一个项目,选举援助司协助墨西哥选举当局,向当地的非政府组织提供支持。还请求向国家一级的选举提供进一步援助。1995年5月,特派团前往该国以最后制订前一个项目,以及与选举当局会面讨论今后的活动。本来计划于1995年11月在墨西哥城举行的讨论会目前推迟至1996年。选举援助司正在援助墨西哥选举当局确定讨论会的与会者。

莫桑比克

请求：根据1992年10月4日《莫桑比克全面和平协定》，联

联合国被邀请观察预定在协定签署一年之内举行的选举(见A/48/590 附件和A/49/675, 附件一)。

所采取的行动: 1994年10月27日至29日举行了总统和议会选举。在全国各地部署了超过2 300名国际选举观察员来观察投票。虽然计票过程需要比预先预料的更长的时间, 但是秘书长为特别代表宣布选举自由和公平。向安全理事会提出的下列报告详细描述联合国莫桑比克行动(联莫行动)的选举活动: S/1994/89和Add.1和2、S/1994/511、S/1994/801、S/1994/1002、S/1994/1009、S/1994/1196、S/1994/1449。此外, 1995年3月发展支管部一名干事前往该国, 以便结束开发计划署支持选举当局的技术援助项目。此外, 设立了一个由同一干事领导的并由其他3名选举专家组成的工作队来向建立民主的政府方案提供援助。特派团的目标是确定在莫桑比克选举后早期最能促进民主体制和进程的建立的优先需要和援助形式, 以及为选举后援助方案的拟订设立一个框架。特派团在马普托向开发计划署和捐助国代表提交其报告。

纳米比亚

请求: 1994年7月政府请求援助, 以协调定于1994年12月举行的普遍的国家和国际观察员的活动(见A/49/675, 附件一)。

所采取的行动: 1994年11月联合国提供了一名短期顾问以协助选举主任安排主要由外交使团和派驻纳米比亚的国际组织提供的国际观察员的活动。独立后第一次普选于1994年12月7日至8日举行, 超过150国际和国家观察员观察了选

举。顾问就观察情况提交了一份总报告。

尼加拉瓜

请求：1995年9月27日尼加拉瓜政府请联合国秘书长向选举过程提供观察员，选举过程最后一个活动是预定于1996年11月举行的普选。

所采取的行动：目前正在审议该项请求。

尼日尔

请求：1994年12月尼日尔外交部长请联合国派遣观察员参加定于1995年1月举行的议会选举。

所采取的行动：1994年12月底联合国派遣顾问前往该国，以便就选举过程的选举当局和捐助社会提供咨询意见。

巴拿马

请求：1993年11月政府请求开发计划署向选举法庭提供技术援助(A/49/675,附件一)。

所采取的行动：根据开发计划署一个项目(PAN/93/006)的规定，联合国继续提供技术援助。计划于1995年11月派遣一名信息学专家前往该国提供进一步援助。

摩尔多瓦共和国

请求：1995年2月摩尔多瓦共和国政府通过联合国人权事务中心，附一封来信，请求派遣观察员参加预定于1995年3月5日举行的公民投票。

所采取的行动：由于准备阶段时间不够，联合国秘书处无法提供援助。

塞拉利昂

请求：1995年3月政府请求技术援助以协助计划和组织即将

举行的选举(见A/49/675附件一)。

所采取的行动: 1994年11月,由选举援助司一名干事和一名顾问组成评价需要特派团前往该国与当局协商和确定优先的选举援助需要。特派团拟订了一份报告,其中包括援助选举过程的概算。1995年2月,根据发展支管部执行的一个开发计划署项目(SIL/93/011)的规定,一名联合国干事前往该国,以便讨论选举援助的方法并与捐助社会会面。1995年6月,在同一项目下,派遣了一名选举专家援助选举委员会。1995年8月15日至17日在弗里敦举行了关于选举过程的全国协商会议。该会议决定总统选举和议会选举应该于1996年2月同时举行,并应该邀请国际观察员监测整个选举过程。会议也决定选举应该以比例代表制为基础。因此,全国选举临时委员会主席请联合国就比例代表制向委员会提供咨询意见。选举援助司指定了一名专家,他于9月底前往塞拉利昂,并在该国停留了两周。此外,即将派遣一名开发计划署项目首席技术顾问协助选举当局组织整个选举过程。

前南斯拉夫的
马其顿共和国

请求: 根据安全理事会1994年3月31日第908(1994)号决议第12段所规定的秘书长的前南斯拉夫问题特别代表进行的斡旋,议会主席邀请特别代表观察预定于1994年10日举行的总统和议会选举。

所采取的行动: 特别代表办事处一名干事与当时称为欧洲安全和合作会议(欧安会)(随后改称为欧洲安全和合作组

织(欧安组织)、欧洲理事会和其他国际组织一起监测选举。

乌干达

请求：1995年6月，政府为了将要举行的总统和议会选举请联合国向选举委员会提供进一步的技术援助。

所采取的行动：目前正在审查开发计划署一个新的项目。选举援助司正在指定一名首席技术顾问和一名公民教育顾问，根据该项目的规定向选举委员会提供援助。

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

请求：1995年3月开发计划署通知选举援助司，坦桑尼亚联合共和国政府打算邀请国际观察员参加计划于1995年10月举行的选举，并要求协助安排联合国的参与。1995年6月政府请求联合国派遣观察员以及协调国际观察员的活动。

所采取的行动：1995年5月，选举援助司内一名干事和一名顾问进行了评价需要工作。1995年8月，根据发展署管部执行的一个开发计划署项目(URT/95/006)的规定，联合国派遣一至选举专家与全国选举委员会主席密切合作，并派遣另外一名顾问协助协调参与进行中的选举进程的国际观察员的活动。此外，加拿大政府提供了一名顾问以便援助桑给巴尔选举委员会。1995年10月22日计划在桑给巴尔举行选举和1995年10月29日在全国举行选举。

乌兹别克斯坦

请求：1994年10月24日，政府邀请一队联合国观察员监测计划于1994年12月25日举行的议会选举。

所采取的行动：由于准备阶段时间短促，请该国驻地协调员

密切观察选举过程并就其进行和结果向秘书长提出报告。

津巴布韦

请求: 1995年5月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应津巴布韦选举监督委员会的要求, 寻找有关在各省设立办事处的背景资料, 以便在非政府组织社会的支持下方便选举过程的监督工作。

所采取的行动: 选举援助司就该问题编写了一份简短的说明。